

大名县中医医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大名县中医医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已由大名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大发改【2023】719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大名县中医医院，建设资金来自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其余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大名县中医医院。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2.1.1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30亩（20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58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3945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6350平方米。地上主要建设三栋主楼，分别为1#住院楼、2#住院楼、医疗健康综合楼为一体综合性大楼，以及一栋污物站、一栋水处理机房和三栋门卫；地下为人防工程、车库和地下连廊；并配套室内装修、室外工程等附属设施。项目建成后可提供480张床位。2.1.2项目地点：大名县中医医院正北侧，平安大街西、天雄路西延北。2.1.3质量标准：合格。2.1.4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缺陷责任期结束为止。

2.2招标范围：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服务内容包含：报建报批服务、设计管理服务、造价咨询服务(施工阶段造价咨询、结算初审等)、合约管控服务、监理、现场管理服务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如下：

3.1.1资质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3.1.2信誉要求：(1) 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及相关文件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将否决其投标；(2) 被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http://zfcxjst.hebei.gov.cn/>)列为建筑市场主体严重失信（“黑名单”）单位的，将否决其投标（如移出请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1.3其他要求：本项目技术部分采用暗标方式，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1.4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1)项目总负责人：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一级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建造师或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或注册咨询工程师执业资格。(2)监理负责人：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3)造价咨询负责人：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4)各负责人不得兼任。

。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09-06 00:00至2023-09-12 00:0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惠招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售后不退。技术资料押金0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09-26 09:00: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惠招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北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大名县公共资源交易网、惠招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大名县中医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	河北恒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大名县西转盘西行300米路北	地址：	邯郸市经开区文明路3号
邮编：	/	邮编：	/
联系人：	王凯	联系人：	房贝贝
电话：	0310-6502428	电话：	0310-3098928
传真：	/	传真：	0310-3098928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
网址：	/	网址：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账号：	/	账号：	/